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盈利預警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根據現時獲得之資料，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淨虧損，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溢利約人民幣 6.7 百萬元。本年度預期淨虧損範圍在人民幣 18.0 百萬元至 20.0 百萬元區間，較上年度同期之溢利減少約人民幣 24.7 百萬元至 26.7 百萬元區間；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本年度預期淨虧損範圍在人民幣 5.0 百萬元至 7.0 百萬元區間。

股東和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中油潔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本公告。

根據現時獲得之資料，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將錄得淨虧損，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年度」）則錄得溢利約人民幣 6.7 百萬元。本年度預期淨虧損範圍在人民幣 18.0 百萬元至 20.0 百萬元區間，較上年度同期之溢利減少約人民幣 24.7 百萬元至 26.7 百萬元區間；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本年度預期淨虧損範圍在人民幣 5.0 百萬元至 7.0 百萬元區間。

董事會認為本年度業績變動乃主要基於以下因素：

- (i) 由於受部分於中國之壓縮天然氣車輛更替為電動車的影響，於本年度本集團毛利相對較高的車用壓縮天然氣業務較上年度有一定程度地下跌進而導致本集團之溢利有所下降；及
- (ii) 於本年度本集團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損失約人民幣 8.5 百萬元，導致本集團溢利有所下降。

董事會會繼續密切審視本集團的戰略和運營，並進行及時調整業務策略。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僅基於董事會依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作出，並可能有所調整。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業績尚未落實，亦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佈所載資料存在差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公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底前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油潔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姬光先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姬光先生（主席）

姬玲女士（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周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盛宇宏先生

王忠華先生

鄭健鵬博士